

证券代码：837934 证券简称：神州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2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湛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崔国华、罗绣云、谭庆、朱毅、温怀志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出具了《关于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天健函[2023]8-149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公告编号：2023-1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强、文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天健函[2023]8-149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2023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强、文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会计政策变更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天健函[2023]8-149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进行了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的更正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志强、文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